

2024 年度
福州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1
单位概况	1
一、 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3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6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8
第三部分	19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2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3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第四部分	27
名词解释	27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的主要职责是：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市农业综合执法机构设置的通知》（榕委编办[2019]107号），整合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市动物卫生监督所、市农业机械监理所组建成市福州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目前机构已设置并开展工作，但财政预决算还未合并，福州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主要职责是受市农业农村局委托，承担鼓楼区、台江区及高新区兽医兽药、生猪屠宰、种子、化肥、农药、农机、农产品质量、饲料及饲料添加剂、动植物防（检）疫和村集体财务监管等执法具体工作；组织查处辖区内跨区域和具有全市影响的复杂案件。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法律和法规，参与起草农业综合执法工作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承担鼓楼区、台江区及高新区兽医兽药、生猪屠宰、种子、化肥、农药、农机、农产品质量、饲料及饲料添加剂、动植物防（检）疫和村集体财务监管等执法工作。

（三）负责全市跨区域和具有全市影响的复杂案件的查处，以及专业性强的执法工作；承办上级部门内交办或有关部门移送的农业违法案件；参与突发性事件的应急处置。

（四）指导辖区内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和农业执法工作。

（五）受理农业综合执法方面的举报和投诉。

(六) 组织宣传农业综合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负责农业综合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

(七) 负责全市农业综合执法工作的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以及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

(八)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市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0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4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财政核拨	6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福州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主要任务是：按照省、市有关部署要求，依法严厉查处农业领域违法案件，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和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强有力的执法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 持续深化党建品牌创建和普法宣传。总结党建品牌创建经验，以建设可复制可推广的党建品牌为重点，推进农业执法的提质增效。以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为中心，密切联系群众，靠前普法宣传，严厉打击违法行为，实现党建引领农业执法护农助农。举办全市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活动。

(二) 狠抓执法办案主业。

1. 严格按照绩效考评中对案件的数量、分布、覆盖面

要求抓好案件办理。规范实施“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落实“两法衔接”机制。

2. 立足农业执法主责主业，力争在执法办案上有新突破，特别是宅基地执法等新领域。同时，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农业面源污染等方面争取更大突破，切实维护农村绿水青山。争取办理 1-2 个大案要案，争取 1-2 个案件入选全省、全国典型案例和优秀案例。

3. 充分发挥办案指导小组的作用，加大对县区执法办案的督促和指导力度，特别对执法人员较少、办案经验较缺乏的县区加大帮扶指导力度，建立约谈和通报制度，坚决消除“零办案”。

（三）深入实施提升计划

1. 继续指导县区参与新一轮创建工作。持续深化执法改革，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推动人员转隶工作进行，保持执法队伍人心稳定，增强执法人员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2. 及时将新开办、新运行的农资企业纳入平台监管，提升农资监管信息平台应用效果，加强禁限用农药、兽药平台线上巡查力度。推进省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建设和运用，抓好平台使用培训，规范配备终端设备，满足执法办案需求，完善各项制度保障，确保平台正常录入运行。

3. 持续加强内功训练。计划举办培训 6 期，邀请专家学者座谈交流，特别要加强新领域执法的培训和学习，到一

些执法工作做得较好的地市参观学习。在往年执法大练兵的经验基础上，继续举办练兵活动、比武竞赛，全面提升执法人员政治理论水平和业务技能，储备执法骨干，力争在 2024 年参加全省、全国大比武中取得更好佳绩。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6.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84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149.6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0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06.58	支出合计	206.58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06.58	206.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84	38.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84	38.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0	17.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9	14.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5	7.05									
213	农林水支出	149.65	149.65									
21301	农业农村	149.65	149.65									
2130101	行政运行	129.65	129.65									
2130110	执法监管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9	18.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9	18.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5	13.55									
2210202	提租补贴	2.54	2.54									
2210203	购房补贴	2.00	2.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06.58	186.58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84	38.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84	38.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0	17.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9	14.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5	7.05				
213	农林水支出	149.65	129.65	20.00			
21301	农业农村	149.65	129.65	2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129.65	129.65				
2130110	执法监管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9	18.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9	18.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5	13.55				
2210202	提租补贴	2.54	2.54				
2210203	购房补贴	2.00	2.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6.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84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149.6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0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06.58	支出合计	206.5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6.58	186.58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84	38.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84	38.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0	17.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9	14.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5	7.05	
213	农林水支出	149.65	129.65	20.00
21301	农业农村	149.65	129.65	2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129.65	129.65	
2130110	执法监管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9	18.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9	18.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5	13.55	
2210202	提租补贴	2.54	2.54	
2210203	购房补贴	2.00	2.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06.5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1.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不含对下转移支付支出，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支出为 0.00 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86.5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1.97
30101	基本工资	30.18
30102	津贴补贴	28.96
30103	奖金	43.8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5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1
30201	办公费	4.84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8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注：本单位2024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4年，福州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收入预算为206.58万元，比上年减少9.77万元，下降4.5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6.5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06.58万元，比上年减少9.77万元，下降4.5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其中：基本支出186.58万元、项目支出2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06.58万元，比上年减少9.77万元，下降4.5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10%在职人员公用经费，同时合理保障了农业执法办案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

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0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基本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四)2130101-行政运行 129.6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基本支出。

(五)2130110-执法监管 20.00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执法监管支出。

(六)2210201-住房公积金 13.5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缴交支出。

(七)2210202-提租补贴 2.5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发放的国库工资提租补贴支出。

(八)2210203-购房补贴 2.00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购房补贴缴交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86.5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2.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4.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福州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20.00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农业执法办案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0.00	
	财政拨款：		2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依据农政发[2011]001号，榕政办【2017】372号文，用于执法工作经费，提升执法能力，农业行政执法罚没收入返还，用于农业行政执法法律法规宣传、培训、会议、差旅、保险费、工作服装、办案器材、农资质量检测、农资监管信息平台建设与应用等费用支出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总投入	≤3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班次	≥1场次
		质量指标	培训覆盖率	≥8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8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考试优秀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学员满意度	≥8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福州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4.37万元，比上年减少1.79万元，下降4.9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福州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本单位2024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福州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